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承辦人：許雅婷
電話：077995678#3081
電子信箱：chery18011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1340247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編製「校園跟蹤騷擾防制工作手冊」一案，請
各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2月26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6105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升學校對跟蹤騷擾事件的認識與處理能力，協
助各級學校遇有師生發生跟蹤騷擾事件時，能夠及時有效
介入處理，並建立支持性環境，以保障師生安全與尊嚴，
爰編製旨揭「校園跟蹤騷擾防制工作手冊」。
- 三、旨揭手冊電子檔路徑如下：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
網(<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home>)首
頁/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/校園跟蹤騷擾防制專區/宣導
參考資源，歡迎下載參考運用，並公告於學校網頁以利宣
導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

